



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說明如下：

私募案召集事由補充說明：本案擬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對特定人進行私募，以不超過 20,000,000股之普通股為限，說明如下。

一、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 1.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參考價格，以不得低於定價日前1、3 或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為之。
2.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不得低於前述參考價格之八成。
3. 實際定價日視洽特定人之情形，於股東會決議通過後不低於股東會決議成數範圍內，授權董事會依上述方式訂定。
4. 本次私募普通股實際發行價格之訂定將參考本公司營運狀況、未來展望以及最近股價情形，並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辦理之，故其價格之訂定應有其合理性。
5.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可能低於股票面額，其原因為本公司目前每股淨值低於5元，且長期處虧損狀態；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為可能造成累積虧損增加，未來是否可能因累積虧損增加而須辦理減資則視私募後之營業改善情形而定。

二、特定人選擇之方式：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1年6月13日(91)台財證一字第0910003455號令規定之特定人為限。

應募人之名單：本次私募內部人部份預計應募名單，其他非內部人私募名單資訊待洽定後公告一

Table with 3 columns: 應募人, 選擇方式與目的, 與公司之關係. Includes names like 楊文通, 能率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林慈齡, 楊劉相.

三、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 1.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私募具有籌資迅速、簡便之特效，為能達到即時引進投資人之目的，且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可確保公司與投資人間之良好互動關係，進而協助公司擴展營運，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得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以私募方式募集資金。
2. 私募之額度：以不超過 20,000,000股之普通股為限，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以內辦理。
3. 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本私募案資金擬用於購置新事業營運資產，充實營運資金；各次辦理私募資金之預計達成效益為增加新事業營業收入及公司營運資金增加。
4. 獨立董事是否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不適用。
5. 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或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是否將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者：不適用。

六、其他應敘明事項：

- 1. 本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相關事項，擬授權董事會得視募集實際情形，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以內辦理；第一次 預計募集股數為5,000,000股~20,000,000股。(資金用途為購置新事業營運資產及充實營運資金；預計效益為增加新事業營業收入及公司營運資金增加。)第二次 預計募集股數為0股~15,000,000股。(資金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預計效益為公司營運資金增加。)且自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不論股款是否足額募齊，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決議，若原計畫仍屬可行，視為已收足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股款，並完成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募集。
2. 本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發行價格、發行條件、計劃項目、及其他相關事項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或市場狀況變化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七、本公司私募有價證券議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應說明事項詳請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請點選(公開資訊觀測站-投資專區/私募專區/私募資料查詢)及本公司網站(網址：www.bio-drchip.com.tw)，請點選(投資人專區/重大訊息查詢)。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表格，包含委託人姓名、戶號、受託代理人等欄位。左側有詳細的委託條款說明。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晶宇生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一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

一、本公司訂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九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整，假苗栗縣竹南鎮科中路31號，召開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二、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內容詳第四聯。
三、茲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十一日起至一一一年六月九日止為停止股票過戶期間。
四、檢奉 貴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親自出席者免再寄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及簽章後，應於開會五日前(111年6月2日)送(寄)達本公司服務代理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2樓)。
五、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本公司依規定將於111年5月9日上傳至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

輸入查詢條件即可。(證券代號:4131)
六、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二規定：「已依本法發行股票之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仟股股東，其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三十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
七、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1年5月10日至111年6月6日止，須憑CA憑證(自然人憑證、證券商網路下單憑證、網路銀行憑證、工商憑證、證券暨期貨共同憑證及政府憑證任一式)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投票。依公司法規定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股東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八、依公司法172條、證交法26-1、43-6條暨相關法令規定，股東會議案主要内容得詳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或點選「基本資料/公司基本資料/公司網址」連結至公司網站。
九、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此致 貴股東

晶宇生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